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8-004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六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六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丁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1)本次提名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丁建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能力;(2)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3)同意将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中工国际哥伦比亚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在哥伦比亚设立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安第斯电力公共服务公司”(西班牙语名称:Empresa Eléctrica de los Andes S.A.S. E.S.P.),经营范围为:哥伦比亚输变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注册地点和办公地点均为哥伦比亚首都波哥大。注册资本为3,000,000哥伦比亚比索(约合折1,000美元)。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8-005号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0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建先生:55岁,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机械部设计研究院技术员、设计研究室主任助理、研究室副主任、经营计划部副主任、副院长,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室常务副院长(主持工作)、院长、党委副书记,中国中元兴华工程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现任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建筑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技术创新工作委员会主任、北京市勘察设计协会副会长。

丁建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中工国际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8-005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2月12日14:00。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2月12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2月11日—2018年2月12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2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2月11日下午15:00至2018年2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5日。

(七)出席对象:

1.2018年2月5日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A座10层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8-005号公告。

证券代码:0020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18-003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集团”)通知,获悉贝因美集团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2.解除质押股数(股)

3.质押开始日期

4.解除质押日期

5.质权人

6.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8.解除质押股数(股)

9.质押开始日期

10.解除质押日期

11.质权人

12.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3.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14.解除质押股数(股)

15.质押开始日期

16.解除质押日期

17.质权人

18.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20.解除质押股数(股)

21.质押开始日期

22.解除质押日期

23.质权人

24.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26.解除质押股数(股)

27.质押开始日期

28.解除质押日期

29.质权人

30.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1.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32.解除质押股数(股)

33.质押开始日期

34.解除质押日期

35.质权人

36.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38.解除质押股数(股)

39.质押开始日期

40.解除质押日期

41.质权人

42.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44.解除质押股数(股)

45.质押开始日期

46.解除质押日期

47.质权人

48.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50.解除质押股数(股)

51.质押开始日期

52.解除质押日期

53.质权人

54.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56.解除质押股数(股)

57.质押开始日期

58.解除质押日期

59.质权人

60.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1.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62.解除质押股数(股)

63.质押开始日期

64.解除质押日期

65.质权人

66.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7.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68.解除质押股数(股)

69.质押开始日期

70.解除质押日期

71.质权人

72.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74.解除质押股数(股)

75.质押开始日期

76.解除质押日期

77.质权人

78.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9.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80.解除质押股数(股)

81.质押开始日期

82.解除质押日期

83.质权人

84.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5.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86.解除质押股数(股)

87.质押开始日期

88.解除质押日期

89.质权人

90.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1.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92.解除质押股数(股)

93.质押开始日期

94.解除质押日期

95.质权人

96.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7.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98.解除质押股数(股)

99.质押开始日期

100.解除质押日期

101.质权人

102.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3.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104.解除质押股数(股)

105.质押开始日期

106.解除质押日期

107.质权人

108.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9.股东名称及一致行动人

110.解除质押股数(股)